

153040102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修別	開課年級	學分數	每週時數
	中文：審計學(F)	練麗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四、五年級	3學分	3小時
	英文：Auditing	先修課程	初級會計學、中級會計學			
教學目標與內容	(一) 讓同學了解審計執行及蒐集查核證據之方法，認識審計累積查核證據之整體過程及技術。 (二) 對整體企業經營流程其內部控制及與財務報表各個科目餘額之關聯有清楚之瞭解，並有能力設計查核程式執行各項查核證據之蒐集與評估。 (三) 評估查核結果及出具查核意見報告書。					
實施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講解法					
評量方式	期中測驗 30%。 期末測驗 40%。 平時測驗 30%。					
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	吳琮璠著--審計學--新觀念與本土化--全新三版--智勝文化 審計準則公報、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審計學》Arens 著、《審計學概要》蔡信夫、林惠雪著					
科目簡介（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 Part II 查核方法 Chapter08 電腦資訊系統環境下查核之考量 Chapter09 控制測試抽樣原理及其應用 Chapter10 餘額證實測試抽樣原理及其應用 Part III 執行審計 Chapter11 營業收入循環交易與會計科目餘額之查核 Chapter12 採購付款交易財產循環交易與會計科目餘額之查核 Chapter13 生產存貨交易薪工循環交易與會計科目餘額之查核 Chapter14 融資投資循環交易、會計科目餘額與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查核 Chapter15 評估查核結果及出具報告書 Part IV 其他審計與認證服務 Chapter16 財務報表相關服務及報告書 Chapter17 財務報表以外的認證服務						
說明：1.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授課班級所屬系、所及教務處課務組；並於開始上課時，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2.本表於 91.4.23 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課程委員召集人：

會資系陳國嘉主任

授課教師：練麗娜

課務組郭惠珊

課務組  
96.3.14  
收文章